

合资经营企业与合作经营企业的区别 合资经营合同(优秀10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合资经营企业与合作经营企业的区别篇一

有限公司地址：（以下简称甲方）和公司地址：（以下简称乙方）经友好协商，合资兴办代理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中文名称：

第2条英文名称：

第3条经营有关船用设备（以下简称船用设备）：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系代理

等船舶专用设备项目，为取得优惠价格及售后服务及时方便的条件以加强竞争。

经营代理工业设备（以下简称非船用设备）：

本公司的业务范围除船用设备外，还代理非船用设备。

第4条公司注册资本的总金额为u.s.d[]大写）美元，实收资本为u.s.d[]大写）美元。

第5条甲方拥有股权占投资总金额的50%，乙方拥有的股权占

投资总金额的50%。

第6条董事会由四名董事组成，甲方委派二名，乙方委派二名，董事长由甲方委派，总理由乙方委派。

第7条董事会每年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必要时经一方董事提议，董事长可召开临时会议，召开临时会议必须在20天前通知。董事会议拟选择代理厂家中，经营代理业务成交额高的地点举行，以总结经验，增加代理项目并检查执行协议书的情况。每次董事会议应有记录并形成纪要。董事会议纪要作为公司档案存查。

第8条董事会需有2 / 3以上的董事出席方能举行。董事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代表参加。董事会的工作原则是以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办法来处理。董事会的职权由公司的章程规定。总经理的职权由“聘请总经理任职书”中规定，详见附件。

第9条董事会成员不在公司领取薪金津贴。在会议期间或受公司委托在国外考察，联系业务期间，所需的交通住宿膳食办公等费用由公司支付。

第10条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总经理负责制。总理由委派方推荐，董事会聘请任命。任期5年，可以连任，薪俸由董事会决定。若总经理不能胜任或不愿意继续任职或委派方调离时，其职位的空缺由委派方向董事会另外推荐，并由董事会批准任命。

第11条总经理或副总经理不得兼任别的经济组织的总经理或副总经理，不得参与其他经济组织与公司的营业进行竞争。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贪污和严重失职，董事会随时有权辞退他们。公司的董事长及董事可在其他公司担任同样的职务，而其任职的公司不能与该公司竞争。

第12条乙方负责开辟代理的渠道，但须经筛选确认，凡取得

代理业务需承担义务时，需经双方确认。

凡取得设备代理权，因项目订单售后服务条件有别，取得相应优惠价格有差异，力争做到有订货有优惠（低于国际市场价格）。

无代理权也可接订单，双方按用户要求广辟货源，共同努力多接订单。

第13条甲方应介绍推荐设备的适合项目于国内订货单位，可采用公司与用户直接签署订货合同。甲方将公司代理船用设备名称样本及售后服务的措施等送至研究所，由设计者推荐给造船厂或船主在造新船中采用。甲方协助公司办理凡有代理业务需前往中国的签证及有关事宜。

第14条公司的财政会计年度系为日历年度。第1会计年度将于年月日终结。会计采用借贷记帐法，船用产品项目和非船用产品项目分别记帐核算。经营所用的货币，以港币为记帐单位。财政年度终结收入（毛利）扣除营业成本税金福利等为纯利润，纯利润的分配按双方投资比例予以分配。

（1）按船用产品及非船用产品所占毛利总额的百分比予以分别计算纯利润的分配额。

（2）甲乙双方对船用产品及非船用产品的纯利润各占50%。

（3）甲方主要负责船用产品项目，而乙方则主要负责非船用产品项目，凡各自负责项目的纯利超过港币时，予以提取超额部分总金额%的款额授予超额项目的一方，余额部份按第14条（2）办法予以分配。

（4）公司会计制度格式编制会计报表，月报在各日历月结束后30天，季报应在日历季后45天，年度决算应在日历年结束后60天编报。决算明细表，以反映经营的全部情况。

(5) 公司所得利润总金额的50%作为无形贸易费开支，一切开支按发票报销。年终结算时总开支超过总收入的50%须由总经理书面报告。

第15条在收到一个会计年度的年终报告后60天内，甲乙双方各派一人组成审

计小组，对上1个年度的报告（包括资金表负债表损益表财务状况变动表）开展审计工作，写出审计报告，报董事会批准。

第16条双方派出的年度审计人员的工资由各方承担，但膳食交通办公费用由公司开支。开支费用的标准由董事会决定。

第17条总经理在收到审计小组对财务开支提出的异议通知后，最迟不得超过20天内予以解决。

第18条公司文件会计帐目和财务情况表用中英文为工作文字。

第19条本协议经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后生效。

第20条经双方签署的本协议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21条公司经营期限为5年，以签发的营业执照之日起计算。合资期满前半年，一方提出，另一方同意，可延长其协议期限，具体事宜由董事会决定。

第22条本协议的修订应得到董事会一致通过。若有未尽事宜可以签订补充协议。

第23条协议期内任何一方无权单方面宣布退出或终止，而终止协议必须取得董事会一致通过。

第24条协议期满，双方认可不再延长，可自然终止。

第25条由于一方破产或其他原因无法继续经营，可提出自愿终止。

第26条公司协议期满终止时，由董事会担任“清算委员会”任务，直到清算结束，宣布公司解散。

第27条清算后，甲乙方的全部投资的本息均可完全收回。若固定资产予以拍卖后，其金额仍不足部分按双方投资比例分担亏损。

第28条自本合同签字生效之日起，甲乙双方应于第30个日历日17时前将投资的50%资金金额汇入银行的公司帐户，而余下的总金额之50%应于90个日历日17时前汇入上述银行的公司帐户。

第29条本合同签署后，甲乙双方提出委派董事会成员，并召开第一次董事会。

第30条董事会成立后，按协议推荐董事长总经理，安排工作日程表并聘请工作人员。

第31条本协议的签订生效解释履行变更解除和争议的仲裁，均以法律为准。

第32条合资的双方由于本协议引起的任何争执，应以友好信任的精神协商解决。若30天内仍未能通过协商解决时，可经甲方与乙方的任一方推荐第三方进行调解。

第33条若调解于30天内仍无法解决时，其争执由仲裁作最终裁决。

第34条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或按照仲裁委员会的决定支付。

合资公司的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其义务，凡属下述

情况，将不视为该方不履行本协议的义务：

第35条任一方出现不可抗力事件（包括战争自然灾害）或几个相结合的事件引起妨碍或延迟履行本协议的义务。

第36条在第35条所述事件发生的情况下，对方对妨碍或延迟履行本协议的各种因素应采取合理的步骤与措施予以及时解决。

第37条遇到不可抗力的情况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早通知公司的另一方，通过友好协商，继续执行本协议。

第38条本协议及附件用中英文书就，公司的重要文件，一律用中英文两种文字书就。两种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39条双方同意以汉语英语作为工作语言。

第40条合资公司的任何一方向对方递送通知文件电报电传应按下列地址发出并在收到之日起被认为已送达。

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地址：地址：

电传 / 电报：电传 / 电报：

电话：电话：

第41条本合同英文及中文本一式七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公司存档备查一份。

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签字：签字：

姓名：姓名：

职务：职务：

见证人：见证人：

签字：签字：

姓名：姓名：

职务：职务：

日期：

合资经营企业与合作经营企业的区别篇二

____与____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他有关法规，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共同投资举办生产及销售钻头的合资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本合同的当事人为：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地址：_____

电报：_____邮政信箱：_____

法定代表：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地址：_____

电传：_____ 邮政信箱：_____

法定代表：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他有关法规，决定在中国境内建立合资经营_____钻头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营公司）。

2. 1合营公司的中文名称为：_____

英文名称为：_____

2. 2合营公司的法定地址：_____

2. 3合营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令和有关条例规定。

2. 4合营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甲乙双方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对合营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各方按出资额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分享利润，分担风险及亏损。

3. 1甲乙双方合资经营的目的是：采用_____先进制造技术，技术诀窍，以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制造与销售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_____钻头。不断提高产品质量，使合营公司产品的质量和价格在国际市场上均具有竞争力，提高企业经济效益，使投资双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

3. 2生产经营范围：合营公司生产和销售各种类型和尺寸的_____钻头及乙方在合营期间所发展并已投产的所有其他型号的_____钻头。

合营公司还从事以下与生产及销售业务有关的活动：

(1) 对销售的产品提供必要的技术服务；

(2) 研究与发展____钻头新产品，以便更好地为用户服务。

3. 3生产规模：合营公司投产后第____年，全面生产时，应具有年产____只各种规模型号____钻头的生产能力。

4. 1合营公司的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均为____美元，甲乙双方各投资____美元，均为总注册资本的____%。

4. 2合营公司正式投产后，甲乙双方以头____年的部分利润作为再投资，用于发展新工艺，提高产量或增加流动资金。

4. 3甲乙双方将按本合同附件四“作价协议”中1. 1及1. 2条所列内容作为出资。出资的实物部分，按作价协议规定进行作价。出资的实物所有权归合营公司所有，免于任何抵押、质押、留置权等。

4. 4合营公司每年应按中国地方政府规定缴付土地使用费。

4. 5甲乙双方的现金出资分两期支付。在合营公司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三个月内，缴付各自认缴现金的出资额的____%，其余____%在六个月内交齐。出资的现金应存入中国银行____分行合营公司的账户内，并取得凭证。实物出资部分按双方签署的合同附件四作价协议中的规定交付合营公司，合营双方缴付出资额后，经中国注册的会计师验证，出具验资报告，由合营公司据以发给出资证明。

4. 6合营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以任何名义和方式回抽其注册资本。

4. 7合营一方需转让为其所有的部分或全部出资额时，须经另一方同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报请原审批机构批准；合营一方转让部分或全部出资额时，另一方有优先购买权；合营一方向第三者转让出资额时，条件不得比向合营另一方转让优惠，违反上述规定的转让无效。

5. 1甲方有责任完成下述各项事宜：

5. 1. 1办理为设立合营公司向中国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批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5. 1. 2协助合营公司办理各项可能的减免税申请手续。

5. 1. 3协助合营公司向有关银行办理开户及获取贷款的手续。

5. 1. 4向土地主管部门办理申请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手续。

5. 1. 5组织合营公司厂房及工程设施的土建设计、施工。

5. 1. 6按本合同附件四“出资协议”1. 1条所列项目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现金、机械设备等。

5. 1. 7协助办理乙方为出资而提供的机械设备、器具的进口报关手续。

5. 1. 8协助合营公司在中国境内购置设备、材料、原料及通讯设施。

5. 1. 9协助合营公司联系落实水、电、气和其他能源、交通等基础设施。

5. 1. 10协助合营公司招聘中国国内的能胜任本职工作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和所需的其他人员。

5. 1. 11协助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的人境签证、工作许可证和旅行手续等。

5. 1. 12协助解决合营公司职工的食宿、医疗、交通等。

5. 1. 13协助乙方办理乙方所得外汇汇出手续。

5. 1. 14 办理合营公司委托的其他事项。

5. 2 乙方有责任完成下述各项事项：

5. 2. 1 按本合同附件四“出资协议”1. 2条所列提供现金、机械设备、工具、原材料等。

5. 2. 2 协助合营公司向国外银行获取贷款。

5. 2. 3 提供必要的设备安装、调试及试生产技术人员。

5. 2. 4 培训合营公司的技术人员、工人和管理人员。

5. 2. 5 保证按合同规定返销合营公司产品，并采用多种方式与甲方密切配合，使合营公司达到外汇收支平衡。

5. 2. 6 协助合营公司在国际市场上购置设备、原材料。

5. 2. 7 协助中方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签证和必要的手续。

5. 2. 8 协助解决中方人员在国外的住宿及交通等。

5. 2. 9 办理合营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6. 1 甲乙双方同意，将由甲方代表合营公司与乙方签订技术转让协议，以取得合营公司经营所需的先进技术，包括产品设计、制造工艺及生产管理技术和各种测试方法、材料配方、产品的质量标准、质量保证等。

6. 2 乙方对转让技术提供如下保证：

6. 2. 1 向合营公司转让的全部技术是实用的、完整的、准确的、可靠的、符合合营公司要求的，按照转让技术生产的产品质量能达到乙方同类产品的质量标准，产量能达到规定的生产能力。

6. 2. 2 技术转让协议中规定的全部资料，均应按时提供给合营公司。

6. 2. 3 在合营公司整个合同的有效期间，乙方保证将其改进和发展的并已用于生产的所有新技术及时地、完整地提供给合营公司。

6. 2. 4 按技术转让协议的规定对合营公司技术人员、工人进行技术培训，使他们能及时掌握所转让的技术。

6. 2. 5 提供合营公司认为必要的技术支持。

6. 2. 6 乙方将帮助中方试验、评价热稳定性____产品。

7. 1 乙方负责包销合营公司年产量____产品，但最多为____只，其余产品将由合营公司销售到国内市场及按本合同附件五“产品销售协议”原则所确定的国际市场。

7. 2 如果乙方未能按7. 1条的规定完成包销数量，则应按未完成包销产品的只数占应完成包销产品的总只数的比例，将分得的利润或等值的进口原材料，补偿给合营公司，超过____年销售数量时，可将超额完成的只数作为下年度包销数不足的补偿。

7. 3 经董事会一致通过，报中国审批机构批准，合营公司可在中国境内外设立分支机构。

7. 4 合营公司产品使用乙方的产品商标，并注明中国制造。

8. 1 合营公司的注册登记之日为合营公司董事会成立之日。

8. 2 董事会由____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委派____名，乙方委派____名。董事长由甲方委派，副董事长由乙方委派，董事及董事长任期____年，经委派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甲乙

方在任何时候均可经书面通知撤换由其委派的董事会成员。

8. 3 董事会是合营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合营公司一切重大事宜，下列重大事宜须经董事会一致通过，方可作出决议：

8. 3. 1 合营公司章程的修改；

8. 3. 2 合营公司的解散；或合营公司合营期的延长；

8. 3. 3 合营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

8. 3. 4 合营公司与其他经济组织的合并；

8. 3. 5 合营任一方出资额的转让；

8. 3. 6 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的任免；

8. 3. 7 聘请在中国注册的审计师；

8. 3. 8 决定在中国境内外设立分支机构事宜，

8. 3. 9 其他合营双方均认为属重大事宜，需经董事会一致通过的事项；

其他事宜可由多数通过作出决议。

8. 4 董事长是合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职责时，可经书面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代其职权。

8. 5 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要召开一次，会议按如下规定进行：

8. 5. 1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或由其书面授权代表负责召集并主持；

8. 5. 3 经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提议，董事长可召开临时董事会

会议；

8. 5. 6会议休会期间，根据董事书面表决所作出的决议与董事会会议决议具有同等效力。

8. 6董事除在公司另任职外，合营公司不支付董事会成员薪金。

董事或董事书面委托的代表在董事会会议期间发生的与董事会会议有关旅行、交通、住宿补贴及会议本身费用，按董事会核准的数额，由合营公司支付。

9. 1合营公司设管理机构，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管理机构设总经理一人，副总经理一人，首届总理由____方推荐，首届副总经理____方推荐，经董事会任命，任期____年。下届正、副总经理由董事会确定任命。

9. 2总经理职责是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各项决议，主持合营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

9. 3合营公司可设立若干部门，各部门经理负责总经理和副总经理交办的事项。

9. 4总经理、副总经理有营私舞弊或严重失职行为，经董事会会议决定，可随时撤换。

10. 1合营公司所需的生产用设备、原材料、运输工具等，在质量、价格及交货期等条件相同情况下，应优先在中国购买。

10. 2在合营公司需要时可委托乙方在国外或委托甲方在国内购买设备，受委托方可提取____的手续费。在选购过程中，受委托方的对方在认为必要时，有权派人参与选购工作。

10. 3合营公司委托乙方代购的国外原材料、价格应与乙方卖

给其子公司的优惠价相同。

11. 1合营公司筹备、建设期间，在董事会下设筹建组。筹建组由____人组成，其中甲方____人，乙方____人，并由甲方推荐组长一人，乙方推荐副组长一人，组长、副组长均由董事会任命。

11. 2筹建组在筹建期间负责处理以下事项：

11. 2. 1经甲、乙方代表批准后，签订购置设备、材料、器具等的合同，并履行之（包括交货的验收、安装调试等）。

11. 2. 2甲乙双方各项实物出资的验收及引进技术资料的检验、验收。

11. 2. 3组织设备、附属工程的安装调试。

11. 2. 4编制筹建期间的建设及用款计划，负责筹建期间的财务支付。

11. 2. 5负责技术资料的整理、转译。

11. 2. 6负责合营公司的一切文件、资料等的接收、整理、归档等。

11. 3筹建期间一切重要文件往来，须经正副组长双方签署后生效和执行。

11. 4筹建组在设备调试试车工作完成并办理完毕手续后，报经董事会批准撤销。

12. 1合营公司职工的雇用、辞退、工资、劳动保险、劳动纪律、生活福利和奖惩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及《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实施办法》的规定，经董事会研究确定，并在合营公司和

合营公司工会组织集体签订或职工个别签订的劳动合同中加以具体规定。劳动合同订立后，报当地劳动管理部门备案。

12. 2 总经理和副总经理的聘请及其工资待遇、社会保险、福利等，由董事会讨论决定。

13. 1 合营公司按中国的有关法律和条例规定缴纳各项税金，包括地方税收，但只与乙方有关的利润的汇出税、技术转让的提成费及入门费的预提所得税由乙方支付。

13. 2 合营公司职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缴纳个人的所得税。

13. 3 合营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的有关规定和董事会的讨论决定，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及职工福利奖励基金。

13. 4 合营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会计制度》及有关法规，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制定，报当地财政部门及税务机关备案。

13. 5 合营公司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从公历每年元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营公司的一切自制的记账凭证、单据、报表、账簿均用中文书写，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合营公司采用借贷复式记账法，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记账，月终、季终及年终分别采用中英文编制报表。同时，合营公司按乙方要求的方法提供给乙方一份所需的会计资料，此资料不作为合营公司结算依据。

13. 6 合营公司财务审计应聘请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审查、稽核企业年度会计报表和全年账目，出具查账报告。如果任何一方认为需聘请其他国家的审计师，对年度财务进行审查，另一方应予同意，但所需一切费用由该聘请方负担。

合营公司一切会计档案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保存。合营公司解散后，所有账本、文件由原中方合营者保存。

13. 7每一营业年度的头三个月内，由总经理组织编制上一年度的财务决算包括负债表、损益计算表、纳税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交董事会审查通过。

合营公司的合营期限为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签发营业执照之日起____年。

在合营期满前一年，如合营一方书面要求延长合营期限，经另一方同意，董事会一致通过，于期满前六个月，将申请报告报原审批机构批准，办理变更登记注册手续，可以延长合营期限。

15. 1合营公司在合营期满或提前终止合同宣布解散时，应进行清算。清算时，由公司董事会提出清算程序原则及清算委员会人选，报公司主管部门审核。

清算委员会委员甲乙方各占____，清算委员会委员应制定清算方案，并报请董事会通过执行。

15. 2清算委员会对合营公司的财产、实物、债权、债务进行全面清查，财产以账面值为依据，编制清算资产负债表及财产目录。

15. 3合营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按甲乙方的出资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进行分配。

15. 4整个清算过程应在公司主管部门的监督下进行。

合营公司在中国境内的各项保险均在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投保，投保险别、保险价值、保期等按照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的规定由合营公司董事会会议讨论决定。

17. 1本合同生效后，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任何修改，必须经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报原审批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

17. 2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是由于合营公司连年亏损无力经营，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报原审批机构批准，可以提前终止合营期限和解除合同。

17. 3由于一方不履行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或严重违反合同章程规定，造成合营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经营目的，应视为违约方片面终止合同，对方除有权向违约一方索取赔偿外，并有权按合同规定报原审批机构批准终止合同。如甲乙双方同意继续经营，违约方应赔偿合营公司的经济损失。

18.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未按合同第四条的有关规定按期如数提交完出资额时，从逾期第一个月算起，每逾期一个月，违约一方应缴付应出资额的百分之一的罚款给对方。逾期不足一个月按一个月计算，如逾期三个月仍未提交，违约方除应缴付投资额的百分之三的罚款外，守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第17. 3条规定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18. 2由于一方的过失造成本合同及其附件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失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的过失，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各自分别承担自己应负的违约责任，支付违约费用。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他无法预见并且对后果不能防止和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告对方。并在十五天内，用航空挂号函件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并由有关政府部门出具上述不可抗力事故发生的证明，按事故对履行合同的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履行合同，或者部分履行合同，或者延期履行合

同。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21. 1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_____仲裁院，根据该会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21. 2在仲裁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21. 3仲裁费用除仲裁委员会另有规定以外，由败诉方负责。

21. 4仲裁决议将采用中、英文书写，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用中文和英文书写，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上述两种文本如有不符，以中文本为准。合同的中英文正本各签署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保存两份。

23. 1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订立如下附件，下述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日期：_____

合资经营企业与合作经营企业的区别篇三

第一章 总则

第二章 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

第三章 合作各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第四章 利润分配和偿还乙方投资

第五章 董事会

第六章 经营管理机构

第七章 劳动管理

第八章 财务会计和审计

第九章 合同的修改、补充、变更与解除

第十章 违约责任及争议的解决

第十一章 合同生效及其他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中国____公司和____国（或地区）____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有关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地点）共同举办合作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本合同的各方为：

中国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在_____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_____市_____路_____号。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职务_____国籍_____。

____国（或地区）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____国（或地区）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_____。法定代表人：

姓名_____职务_____国籍_____。

（注：若有两个以上合作者，依次称丙、丁……方）

第三条 甲、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有关法规的规定，同意在_____建立合作经营的_____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作公司）。

第四条 合作公司的名称为_____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外文名称为_____。

合作公司的法定地址为_____市_____路_____号。

第五条 合作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和有关法规的规定。

第六条 合作公司是由甲方提供土地使用权、资源开发权、建筑物等合作条件；乙方提供资金、设备、技术等合作条件。各方不折算投资比例，按各自向公司提供的合作条件，确定利润分享办法，并各自承担风险。合作公司实行统一管理，独立经营，统一核算。合作期限届满，公司的财产不作价归甲方所有。（注：应根据双方的约定具体写明）

第七条 甲、乙方合作经营的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而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产品质量，发展新产品，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具有在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合作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注：在具体合同中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八条 合作公司生产经营范围是：生产和销售_____产品；对销售后的产品进行维修服务；研究和发展新产品。（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九条 生产经营规模如下：

（一）合作公司投产后的生产能力为_____。

（二）随着生产经营的发展，生产规模可增加到年产_____。
产品品种将发展_____。（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十条 合作公司的经营期限为 年，从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合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如有一方提出，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延长合作期限。但必须在合作期满6个月前，向_____提出申请批准。

第十一条 合作公司的产品，大部分在中国境外市场销售（或全部外销）。其中：

（一）向外销售_____%。

（二）对内销售_____%。

（注：销售办法灵活多样，可由公司或乙方负责向外销售；也可由公司与外贸公司订立销售合同，委托代销；对内销售部分可由公司或甲方经销。）

第十二条 合作公司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税法和_____有关税收的规定交纳各种税款。

第十三条 合作公司的各项保险均应向设在_____的保险公司投保。投保办法、投保险别、保险价值、保期等均按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的规定由合作公司董事会决定。

第二章 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

第十四条 合作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_____元。（或双方商定

的一种货币)

第十五条 合作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____元。

第十六条 甲、乙方分别提供如下合作条件:

甲方: 提供总面积为_____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 其中:

厂房(上盖)面积_____平方米;

商场(上盖)面积_____平方米;

维修部(上盖)面积_____平方米;

其他用地_____平方米。

乙方: 投资总额为_____元, 其中:

现金_____元;

机器设备和交通运输工具_____元(详见附表);

工业产权_____元;

其他_____元。

第十七条 甲方提供的土地使用权, 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_____天内办完用地手续, 交付合作公司使用; 厂房和商场(上盖)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____天内交付合作公司装修; 维修部(上盖)的交回时间由合作公司董事会另行决定。

董事会确定。(注: 应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十八条 乙方作为投资的机器设备, 必须符合合作公司的生产需要, 并在厂房装修完工前_____天内运至_____目的地。

（注：乙方以工业产权作为投资时，甲、乙方必须另订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三章 合作各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第十九条 甲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一）办理为设立合作公司的申请批准、向有关部门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三）协助办理乙方作为出资而提供的机械设备、物资的进口报关手续；

（五）协助合作公司落实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

（六）协助合作公司对厂房和其他工程设施的设计和施工；

（七）协助合作公司在当地招聘中国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和其他人员；

（八）协助合作公司为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签证手续等；

（九）办理合作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第二十条 乙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二）办理合作公司委托在中国境外选购的机器设备、材料等有关事宜；

（三）提供需要的设备安装、调试以及试产的技术人员、生产和检验技术人员；

（四）培训公司的技术人员和工人；

(六) 负责办理合作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四章 利润分配和偿还乙方投资

第二十一条 合作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使用和分配：

(一) 提取____%作为合作公司的储备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发展基金；

(二) 以____%偿还乙方的投资，预计____年还清乙方的全部投资。(注：根据双方的约定具体写)

(三) 其余部分按甲方____%，乙方____%分配。

第五章 董事会

第二十二条 合作公司设董事会。公司注册登记之日，为董事会正式成立之日。

第二十三条 董事会是合作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合作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决定公司转让、合并、停业和解散；决定公司经营决策、财务预算和决算；决定公司利润分配和亏损弥补办法；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公司职工工资和制定职工奖惩办法等一切重大事宜。

第二十四条 董事会由董事____名组成，其中甲方委派____名，乙方委派____名。董事会董事长由____方委派，副董事长____名，由____方委派。

董事长、副董事长和董事任期4年，经各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第二十五条 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并

主持。董事长因故不能召集董事会议时，可委托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召集并主持。经1 / 3以上的董事提议，董事长可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记录应归档保存。

第二十六条 召开董事会须有2 / 3以上的董事出席方有效。董事不能出席时，可以出具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举行表决。

第二十七条 董事长是合作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其职责时，可临时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代理。

第六章 经营管理机构

第二十八条 合作公司设经理部，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经理部设总经理1人，副总经理____人。总理由____方推荐，副总经理由____方推荐____人，另一方推荐____人，均由董事会聘请，任期____年。

第二十九条 总经理的职责是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决议，组织领导合作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

第三十条 总经理必须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的经营情况，半年向董事会作一次财务结算报告。

第三十一条 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管理人员有营私舞弊或严重失职行为时，经董事会会议作出决议，给予应得的处分直至解聘，对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应负赔偿责任。

第七章 劳动管理

第三十二条 合作公司员工的招聘、解雇或辞退一律实行合同制。员工的聘请由公司做出计划，报____市劳动局核准后，由公司自行招聘，经考核择优录用。

第三十三条 合作公司员工的劳动工资、劳动保险、生活福利

和奖惩等事项，依照《外商投资企业劳动管理规定》，经董事会制定施行方案，由公司、公司工会与员工集体或个人订立劳动合同，按合同的规定执行。

第八章 财务会计和审计

第三十四条 合作公司设总会计师和总出纳员各一人，负责公司的会计工作；厂部、商场和维修服务部分别建立账目，每个部门分别设会计师和出纳员各一人，负责各个部门的财务会计工作。

前款所列会计和出纳员的人选，均由甲、乙方协商推荐，董事会聘请。

第三十五条 合作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根据_____有关规定，结合本合作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并报_____市财政局和税务部门备案。

第三十六条 合作公司设审计师一人，由甲方推荐，董事会聘请。

审计师负责审查、稽核公司的财务收支和会计账目，并向董事会报告。

第九章 合同的修改、补充、变更与解除

第三十七条 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修改或补充，必须经甲、乙方协商一致，签署书面协议并报经_____市人民政府批准方能生效。

第三十八条 在合同有效期内由于本合同第四十五条规定的不可抗力，造成公司严重损失，或因公司连续亏损，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经合作公司董事会特别决议，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可以提前终止合同或解除合同。

第十章 违约责任及争议的解决

第三十九条 由于一方不履行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或严重违反合同、章程规定，造成合作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经营目的，视作违约方片面终止合同，对方除有权向违约的一方索赔外，并有权按合同规定报原审批机关批准终止合同。如甲、乙双方同意继续经营，违约方仍应赔偿履约一方的经济损失。

第四十条 甲、乙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第十六条、第十七条以及第十八条的规定提供合作条件时，以逾期的第一个月算起，每逾期一个月，违约方应缴付____元违约金给守约的一方（注：或按出资额的百分比计算），如逾期____个月仍未提供，除累计缴付违约金外，守约一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第三十九条规定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第四十一条 由于一方的过失，造成本合同及其附件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失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的过失，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第四十二条 为保证本合同及其附件的履行，甲、乙双方在合同生效后____天内相互提供履约的银行担保书。

第四十三条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请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地点在_____。仲裁的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第四十四条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第四十五条 合作期间，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和避免的不可

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报通知对方，并应在15天内提供事故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一章 合同生效及其他

第四十六条 本合同及其附属文件，均需经_____市人民政府（或其委托的审批机关）批准，并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第四十七条 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所订立的合作公司章程、工程协议、技术转让协议、销售协议等，均为本合同的附属文件。

第四十八条 本合同用中文和_____文写成，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上述两种文本解释有矛盾时，以中文本为准。

第四十九条 合作公司对甲、乙双方或甲、乙双方互送通知的方法，如果采用电报或电传时，凡涉及各方权利、义务的，应随之发出书面信件通知。合同中所列的甲、乙双方的法定地址，即为甲、乙方的收件地址。

第五十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合作公司一份，报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副本_____份，分报有关机关。

第五十一条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代表在中国_____签字。

甲方：_____公司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乙方：_____公司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合资经营企业与合作经营企业的区别篇四

- 1) 总则
- 2) 注册资本
- 3) 批准及注册
- 4) 资本转让
- 5) 董事会
- 6) 总经理、副总经理
- 7) 场地使用费
- 8) 技术合作
- 9) 采购及销售
- 10) 利润
- 11) 财务会计
- 12) 外汇收支

- 13) 税务
- 14) 职工录用和辞退
- 15) 工资标准和奖励
- 16) 合营期限
- 17) 其他事项
- 18) 仲裁
- 19) 合同文本
- 20) 法定地址、文件通知

_____、_____和_____、_____、_____，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以下简称《合资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按照平等互利原则，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市建立合营企业。从事生产反射器、注塑模具及其它塑料制品，供出口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经多次商谈，一致同意订立本合同。

第一章 总则

1. 本合同的各方为：

_____、_____为一方（以下简称甲方），由_____代表甲方对本合同负责。

_____、_____、_____为一方（以下简称乙方），由_____代表乙方对本合同负责。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授权的代表签订。

2. 双方同意成立的合营企业定名为：_____（以下简称“合营企业”）

中文：_____

英文：_____

地址：_____

3. 双方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为了有利发展中国国民经济，而从事反射器、注塑模具、以及其它塑料制品的设计、生产和内外销售。

合营企业将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采购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如遇无货供应或质量、价格不符合要求时，也可由合营企业进口解决。

4. 双方本着长期真诚合作的愿望，在产品质量、规格品种、包装装潢及经济效益等方面力求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

合营企业的初期生产规模为：年产_____套符合_____国_____标准的_____反射器，接受订单生产年产值为_____元的注塑模具。乙方负责_____反射器的返销，保证投产后的前_____年使合营企业的外汇收支达到自身平衡。且_____年后返销比例不低于_____%，乙方负责为合营企业每年从中国境外承接不少于_____元产值的注塑模具订单。合营企业产品的内销由甲方负责。

5. 合营企业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令条例和规则，并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和保护。

注册资本

6. 合营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各方的经济责任以注册资本为限，并按资本比例分配利润，分担风险及亏损。

7. 合营企业总投资为_____美元。注册资本总额为_____美元，其中甲方占资本额的_____%，乙方占资本额的_____%。

8. 甲、乙方出资如下：

甲方：_____美元，其中：

1. 机器设备，价值约_____美元；
2. 厂房，价值约_____美元；
3. 现金，相当于_____美元的人民币现金。

乙方：_____美元外汇现金。

第三章批准及注册

9. 本合同应由_____市批准，自批准之日起生效。并送交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备案。

10. 合营企业接到上述批准证书后，应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领取营业执照。在合营企业取得营业执照后，甲、乙双方将根据工程进度需要，分期缴付资金，每期各方须缴付数额由董事会决定。

各方缴资后，由合营企业发给投资证明书。

第四章资本转让

11. 注册资本转让时合营者拥有先买权，未经合营者同意，不得转让或抵押给地方。但当一方提出转让时，合营者应在_____个月内给予答复，否则作为放弃先买权论。

12. 转让注册资本的价格，应根据合营企业中该方投资的帐面价值，由合营双方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解决。

13. 注册资本转让时，应在_____个月内向原审批机构申请批准。并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备案，批准后再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注册手续。

第五章 董事会

副董事长二人，由甲方委派一人，乙方委派一人担任。

15. 董事会是合营企业的最高权力机构，其职权在合营企业章程内规定，董事长是合营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不能履行职责时，应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代表合营企业。

16. 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董事会会议应由_____分之_____以上董事出席才能举行。董事不能出席时，可出具委托书，委托他人代表其出席和表决。董事会的决议应由出席董事或其代表一致同意才能通过。董事会会议一般在合营企业的法定地址举行，也可以在董事会同意的其他地点举行，合营企业不承担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旅费。董事会会议期间的膳宿由合营企业安排并支付费用。

17. 董事不从合营企业支付薪金，他们的酬劳将在合营企业的全年净利中提取一定比率（比率由董事会议定）作为董事会的分红。并按下列比例分配：

董事长_____%

副董事长各_____%

董事各_____%

第六章 总经理 副总经理

18. 合营企业设总经理一人，副总经理三人，均由甲方提名，董事会聘任，负责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各项决议，组织领导合资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总经理对外代表合营企业。对内任免下属人员，并行使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19. 合营企业的重要文件由总经理签署后生效。

20. 若总经理或副总经理未能适当履行其职务时，董事会有权解聘或降职。

第七章 场地使用费

21. 合营企业使用的土地是政府的资产，合营企业须向政府交付适当的土地使用费，合营企业与所在地土地主管部门签订的租用土地使用权协议，应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2. 最初_____年内的土地使用费，定为每年每平方米人民币_____元，其后，土地使用费可按市政建设发展的情况而调整。

第八章 技术合作

23. 合营企业与_____签订的技术转让协议，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其有效期与本合同相同。

24. 合营企业根据技术转让协议。向_____支付技术转让费_____美元。技术转让内容及技术转让费的支付办法，在技术转让协议中另行规定。

第九章 采购及销售

25. 合营企业与乙签订的采购与销售协议，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其有效期与本合同相同。

26. 合营企业所需的原材料应尽先在国内购买。对无法供应的品种或质量、价格不符合合营企业要求时，可由合营企业向国外进口。

27. 根据双方签订的采购与销售协议，合营企业在中国国内销售的产品，由甲方负责通过其销售部门销售。合营企业的出口产品，由乙方负责在中国国外销售，具体办法在采购与销售协议中另行规定。

第十章利润

28. 合营企业所获得的全部利润，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缴纳所得税后，按下列百分比提取：储备基金_____％；企业发展基金_____％；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_____％。

缴税与提取上述三项基金后的净利润，每年根据合营双方的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29. 对于乙方分得的利润，应根据合营企业的外汇结余情况，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的原则下，此利润可根据董事会的决定分一次或几次支付，以前年度的亏损未弥补前不得分配利润，以前年度未分配的利润，可并入本年度利润分配。

第十一章财务会计

30. 合营企业应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中外合营企业的财务会计规定，必须建立完整、严格的财会制度。

31. 合营企业的一切单据、帐簿、报表均使用中文记载，同时应用英文定期编制财务报表。合营企业董事会聘请的在中

国注册的会计师有权查阅合营企业的一切单据、帐簿、报表、并直接向董事会提出报告。

32. 合营企业以人民币为记帐单位，人民币与其它货币间的换算，按同时期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局_____分局汇率牌价结算。

33. 合营企业的固定资产，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法施行细则》的规定，由董事会决定其折旧年限。

34. 合营企业应在中国银行_____分行分别开立外汇帐户和人民币帐户，并接受开户银行对外汇支出的监督。

35. 合营企业在经营过程中遇流动资金不足时，总经理可根据董事会规定的权限，向中国银行或国外银行借款，但不得移作它用或弥补亏损。

36. 合营企业的财政会计年度，从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第十二章 外汇收支

37. 合营企业的一切外汇事宜，必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和有关管理办法的规定办理。

38. 合营企业的外汇收支必须做到：

(1) 保证合营企业的每年外汇收入大于支出。

(2) 外汇结算人民币时，应按照当时规定的牌价办理。

(3) 合营企业在中国境内支付费用、货款、劳动报酬等，除

根据有关规定支付外汇者外，一律以人民币结算。

39. 根据《合资法》的规定，下列外汇可以汇出：

- (1) 乙方分得的利润及技术转让费。
- (2) 乙方资本转让后所得的资金。
- (3) 合同期满或合同期满前应清偿给乙方的资金。
- (4) 用于进口原料、设备、备件所需的外汇，以及派往国外人员的旅差费。
- (5) 其它按有关规定可以汇出的开支。

第十三章 税务

40. 合营企业按照中国的有关法律和条例规定缴纳的各项税金。

41. 合营企业职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

第十四章 职工录用和辞退

42. 合营企业所需职工，由甲方或中国劳动管理部门采用公开招聘方式，经考试择优录取后，签订劳动合同。

43. 如因生产技术等变化，职工确有多余，或经培训后仍不能适应要求，也无法改调其他工种时，合营企业可按劳动合同解雇并给予补偿。

44. 合营企业应制订规章制度和职工守则，对违反者分别予以警告、记过、扣薪直至开除处分。

第十五章工资标准和奖励

45. 合营企业职工工资目前按平均月薪_____元人民币计算，其中包括合营企业向政府指定的部门缴纳国家对职工的各种保险费、补贴费和福利措施费等。随着合营企业生产发展，职工工资应逐步增加。今后政府对工资、福利、补贴等有新的规定时，合营企业应据此作相应调整。

46. _____方高级职员工资、社会保险、旅差费标准参照_____方国家或地方标准，由董事会核定。_____方高级职员原则上与_____方高级职员同工同酬。

47. 按照合营企业的经营结果，年终从奖励和福利基金中提出一定数目的基金，奖给工作好的职工，对于在技术上，生产上或管理上有特殊贡献者，由董事会决定给予特殊奖励。

第十六章合营期限

48. 合营双方同意，合营企业的期限为_____年。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算，期满前一年经一方提出，其他方同意可以延长，延长期限由双方协商决定，并在期满前六个月向审批机构办理延长报批手续。

49.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以提前终止合同：

(1) 在一个适当的开始期后，合营企业因严重亏损引而不能继续营业；

(2) 由于一方不履行合同或章程规定的义务，致使合营企业无法继续营业；

(3) 由于不可抗力的事件，如严重自然灾害或战争等，致使合营企业无法继续营业；

(4) 不能达到预期的目标并看不到发展的前景。

提前终止合同必须经董事会召开特别会议作出决议，报请原审批机构批准。

50. 合同期满或提前终止时，董事会应组成清算小组负责清理。董事会在清算完毕后才能解散。清算办法按照《合资法》的《实施条例》第103—105条所规定的清算程序和手续办理，同时董事会应向原审批机构及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销手续，缴回营业执照。清算后应还给各方的财产，必须按照各方在合营企业的投资比例计算。

第十七章其他事项

51. 合营双方履行下列事项：

_____方：

(1) 负责向政府申请批准，并向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

(2) 负责将厂房及租用的场地等，交给合营企业使用。

(3) 负责招聘职员职工。

(4) 负责合资企业的产品及原材料国内运输。

(5) 负责办理保证提供水、电、煤气、燃料、电话、电报挂号及电传的工作。

(6) 负责办理乙方人员的签证及其办公、交通、生活等安排。

(7) 负责向所在地的环境卫生管理部门申请许可证。

_____方：

(1) 负责按期提供所需的全部机器设备。仪器、原材料、技术资料 and 文件及原材料、产品的国外运输。

(2) 负责提供建厂规划，并负责设备安装、试车、试生产的全面技术指导。

(3) 负责按照生产的需，对职工进行技术培训。

(4) 负责提供有关合营企业产品的国外市场上销售趋势的报告和技术资料。

(5) 按照双方签订的《技术转让协议》，提供技术和设计，如有任何关于侵犯第三者权益的争议时，由签订该协议的转让方负责，_____方将不分担任何法律责任。

(6) 负责_____方人员到_____方国内学习、培训的安排。

第十八章 仲裁

52. 合营各方如在解释或履行本合同及其附件发生争议时，应首先在董事会内本着互相信赖、平等互利的精神进行协商，求得解决。若不能解决时，可以邀请双方同意的第三者进行调解。

诉方承担；仲裁机构的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都有约束力。

54. 在解决争议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合营各方应继续履行合营企业合同、章程所规定的其他各项条款。

第十九章 合同文本

55. 本合同和附属协议的修改。须经董事会协商同意，经各方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并报原审批机构批准。

56. 本合同用中文和英文写成，均为正式文本。具有同等效

力。本合同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第二十章法定地址、文件通知

57. 合营各方的法定地址：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58. 合营各方发送通知的办法，如用电报、电传通知时，凡涉及各方权利、义务的，应随之以书面信件通知。

合同各方的法定地址即为各方的收件地址。

59.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甲、乙双方授权代表在中国签定。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合资经营合同集合十篇

合资经营合同本站合五篇

关于合资经营合同本站合六篇

合资经营合同本站合十篇

合资经营企业股权转让合同

合资经营企业与合作经营企业的区别篇五

甲方：

身份证号：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

身份证号：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拟合资向购买商品房(以下简称“房产”)，现甲乙丙方就合资购买上述房产事宜达成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具体内容如下：

一、房产情况

由开发，位于，合同约定面积平方米，单价为元/平方米，总价为人民币元。

二、出资比例

甲乙双方按购房总价联合出资购买该房产，出资比例各占二分之一。

三、为合理应对当前国家房地产金融政策，甲乙双方约定由甲方/或乙方

为代表与房产出卖人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前期物业合同等合同、协议

一、出资比例

双方联合出资购买房产，出资比例各为50%。双方按出资比例享有房产的所有权益，并承担因购买该房产及今后与该房产有关的所有购房款、税费等一切支出。

二、房款、税费支付

甲乙双方均应及时履行与房产转让方签订的购房协议，以及因受让房产产生的一切税费等支付，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1、为了受让房产能够及时有序地进行，甲乙双方推选甲方为事务执行人，代表甲乙双方履行受让房产过程中的一切事务，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购房款、税费及其他活动费用支出，办理交房手续，办理产权证书过户手续等。

2、按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及房产转让方要求，需乙方亲自办理的，乙方应予执行。

3、购房款、税费等付款到期前，乙方应将其应承担的部分款项交由甲方对外支付。否则，付款到期后，为确保受让房产顺利进行，甲方可自己出资垫付或对外借款垫付，因此产生的借款本金、利息以及甲方向乙方追偿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负责并承担。

三、房地产权属证书的保管

受让后的房地产权属证书暂时由甲方保管。若当地房地产主管部门按房产共有人人数办理房地产权属证书的，双方保管各自的证书。

四、受让后房产的管理和使用

受让后房产的管理和使用由双方友好协商处理。但房产需要对外出售、出租、出借、典当等时，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在同等条件下均有优先权。

五、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违约的，应赔偿守约方的经济损失。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追究违约方违约责任而产生的律师费等。

六、文书送达

本协议确定的联系地址为各类通知、文书送达的地址，如有变动应及时通知对方当事人和登记机构，否则造成相关通知文书无法送达的，将视同已经送达，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当事人自行承担。

七、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与该房产有关事宜双方未约定如何处理的，依照我国《民法典》、《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八、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年月日

合资经营企业与合作经营企业的区别篇六

卖方： _____（简称甲方）

买方： _____（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购买房产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乙方同意购买甲方拥有的座落在_____市_____区_____房产住宅，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详见土地房屋权证第_____号）。该房房龄_____年。

第二条：上述房产的交易价格为：总价人民币_____元整（大写：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

第三条：买卖双方签订了房地产买卖合同及乙方付甲方全部购房款后，应立即到房屋所在区的房地产交易中心办理产权过户手续。

第四条：付款时间与办法

乙方同意在本合同签订当日一次性向甲方支付全部购房款，共计人民币_____元整。约定付款之后在房地产交易中心缴交税费，办理房屋产权过户手续。

第五条：交房时间和交房条件：交房时间。

在收房时，必须确认甲方已结清水电、煤气、电话、电视、宽带、物业管理费等费用。甲方需将房屋钥匙交与乙方。

第六条：税费分担

甲乙双方应遵守国家房地产政策、法规，并按规定缴纳办理房地产过户手续所需缴纳的税费。经双方协商，交易产生的一切税费由_____方承担。

第七条：违约责任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并对双方都具有约束力，应严格履行。如有违约，违约方愿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利益受损

方的相关经济损失。

第八条：权利保证约定

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没有产权纠纷和财务纠纷或其他权利限制，若发生买卖前即已存在任何纠纷或权利障碍的，概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产权人一份，乙方一份。

第十条：本合同发生争议的解决方式：在履约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可通过协商、诉讼方式解决。

第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约定，其补充约定经双方签章与本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更名手续，如物业维修基金、水费，电费，煤气，有线电视，电话，宽带等的过户问题，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甲方（签字）：_____

乙方（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合资经营企业与合作经营企业的区别篇七

转让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本合同由甲方与乙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签订。

甲方在_____合资经营企业（以下简称“合营企业”）合法拥有百分之_____的股权，该合营企业是_____于_____批准成立。现甲方有意转让其在合营企业拥有的百分之_____股权，并且甲方转让其股权已获得合营企业他方的同意和合营企业董事会的决议批准。

鉴于乙方同意受让甲方在合营企业拥有的百分之_____股权及合营企业董事会也同意由乙方受让甲方在合营企业拥有的_____股权，现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在合营企业拥有的_____股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甲方同意根据本合同所规定的条件以人民币_____元将其在合营企业拥有的_____的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以此价格受让甲方在合营企业拥有的_____的股权。

甲方保证本合同第1条转让给乙方的股权为甲方合法拥有，甲方拥有完全、有效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其所转让的股权没有设置任何抵押权或其他担保权，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否则，甲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所有经济和法律责任。

乙方保证依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价款，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天之内向甲方支付规定的价款的_____％。乙方应将其余的_____％转让价款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向甲方支付。

乙方承认原合营企业的章程和合同，保证按原章程和合同的规定承担甲方在合营企业应享有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1. 本协议生效后，乙方按其在合营企业中股份比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包含转让前该股份应享有和分担之公司的债权债务）。

2. 本协议生效后，甲方不再负担合营企业的任何责任，也不享有合营企业的任何收益，包括转让前、转让时乃至转让后的收益。

双方同意共同负担本转让合同实施所发生的有关费用，甲乙双方各自承担50%。

1. 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适当地、全面地履行其义务，应该承担违约责任。未违约一方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和损害，应由违约一方赔偿未违约一方。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合同，但甲、乙双方须签署变更或解除协议，方可生效。

1. 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2. 因情况发生变化，甲、乙双方经过协商同意。

1. 本合同受中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解释。

2.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施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经原审批机构批准方予以生效。双方应于_____天内向原登记管理机构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1.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合营企业执_____份，其余由有关政府部门留存。

2.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甲、乙的授权代表在_____（地点）签署。

转让方（盖章）：_____ 受让方（盖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

合资经营企业与合作经营企业的区别篇八

中国技术进口总公司和_____国_____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它有关法规，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省_____市共同投资，联合经营_____公司。

第一章合营公司的组成

1. 1合营各方为：

中国技术进口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在中国_____注册登记，其法定地址在中国_____省_____市_____街_____号；法定代表：姓名_____职务_____国籍_____。

_____国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_____国_____地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_____国_____地；法定代表：姓名_____职务_____国籍_____。（如合营为多方者，可称丙，丁....方）

合营公司的法定地址在合营公司根据业务需要，经有关当局

批准后，可在国外或其它地方设立分支机构或办事处。

1. 3合营公司是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合资经营有限公司，是中国的法人、公司的一切经营活动必须遵守中国的法律，法令和条例的规定。

第二章营业范围与服务内容

2. 1营业范围：

合营公司将承担下列各类项目的工程承包或咨询服务：

煤矿，冶金，石油，交通运输，水力发电，火力发电，核电站，水利，通讯，及上述各类项目的附属项目等。

2. 2服务内容：

合营公司在其营业范围内，将为客户提供下列各类服务：

2. 2. 1工矿企业工程项目的新建，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发展规划设计。

2. 2. 2初步可行性分析

2. 2. 3可行性研究

2. 2. 4项目评价

2. 2. 5选择土建施工部门

2. 2. 6土建工程的施工监督

2. 2. 7培训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2. 2. 8技术转让

2. 2. 9 董事会批准的其它服务项目

(注：可根据具体情况订立)

2. 3 合营公司将根据上述服务范围，类别及公司营业计划，寻求承担中国国内或国外项目。

第三章 投资总额及资本转让

3. 1 合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_____元（人民币或双方商定的一种外币）

其中甲方出资_____元。占注册资本_____%

乙方出资_____元。占注册资本_____%

3. 2 甲乙双方将以下列方式作为出资

甲方：现金_____元，专有技术使用费_____元。
共_____元。

乙方：现金_____元。机械设备_____元。专有技术使用费_____元，其他_____元。共_____元。

3. 3 合营各方在合营公司获得营业执照后_____天内，分期缴足投资资金，其应付金额和期限规定如下：....

任何一方对其出资额逾期缴付或欠缴按14. 3条办理。

3. 4. 1 注册资本的增加转让或以其它方式处置，均经董事会通过。并报原审批机关办理登记手续。

3. 4. 2 合营一方向第三者转让全部或部分出资额，需经公司他方同意，公司他方有权优先购买其转让的股份，公司一方

向第三者转让出资额的条件，不得比向公司他方转让出资额的条件优惠。

第四章利润分配和亏损负担

4. 1合营公司利润在按中国税法纳税完了以后，由董事会决定扣除公司的储备基金，企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后，合营各方按出资比例分享利润或分担亏损或风险。

4. 2合营公司的资产负债，仅以公司注册资本为限。

第五章合营期限，终止合同及财产清算

5. 1合营公司在领取营业执照后，即可以法人身份开始营业，合营期限为_____年，合营期满合营合同自行终止。

的申请，每次延长以_____年为限。

5. 3合营公司期限届满或提前解散时，董事会应指定一个清算委员会，清算委员会可包括或由全体董事组成，并按照中国的有关财务会制度订立公司清算计划。妥善进行清算，合营公司的全部财产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履行赔偿义务支付清算费用后，所余全部财产均应依双在注册资本中所占的投资比例进行分配。

第六章合营各方的义务

6. 1甲方责任：

6. 1. 1按照3. 3条的规定，按时提供应分摊的资本。

6. 1. 2协助合营公司在中国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

6. 1. 3按照合营公司的营业计划，为合营公司提供国内外工程项目。

6. 1. 4协助合营公司在当地招收有经验的和合格的经营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及工人。

6. 1. 5协助合营公司的外籍工作人员办理入境签证，工作许可证等手续。

6. 1. 6负责办理合营公司委托的其它事宜。

6. 2乙方责任

6. 2. 1按照3. 3条的规定提供应分摊的资本。

6. 2. 2按照11. 1条及附件的规定，提供适用及先进的技术。乙方应尽最大努力取得所需要的出口许可证（详见附件）。

6. 2. 3按照合同规定，向合营公司提供有经验的合格的技术人员及高级管理人员。

协助合营公司聘请国外有关高级工程技术及管理人员。

6. 2. 4培训合营公司的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及其他工作人员。

6. 2. 5按照合营公司的营业计划，寻找国外有关工程项目。

6. 2. 6办理合营公司委托的其它事宜。

6. 3免责范围：

合营各方除按合同规定享受权利，承担义务外，对于因合营公司的行为引起或与合营公司行为有关的任何间接或直接发生的损失或损害，双方均不向对方负责。

第七章董事会

7. 1合营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为合营公司的最高权力机

构。董事会由_____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_____名；乙方_____名；董事长由甲方委派；设副董事长_____名。由_____方委派。

7. 2 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董事的任期为四年，任期期满后，如获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任何一方可以随时更换自己委派的董事长，副董事长或董事，但必须书面通知合营的另一方。

7. 3 董事会的职权，决议程序及董事会的召开均按合营章程的规定执行。

第八章 经营管理机构

8. 1 合营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设总经理一名由_____方推荐，副总经理_____名。由甲方推荐_____名，乙方推荐_____名。正副总经理任期为_____年。

8. 2 总经理的职责是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决议，组织和领导合营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根据合营章程的规定，协助总经理工作。合营公司将根据本公司的业务需要下设部门经理。负责部门业务的日常工作。并对总经理和副总经理负责。

8. 3 正副总经理由合营公司董事会任命和免职。正副总经理不得兼任其它公司和企业的总经理和副总经理的职务。各部门经理由总经理任命。

第九章 财务会计制度

9. 1 合营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和财会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加以制定。合营公司

注册登记后，应及时到当地财务部门和税务机关备案。

合营公司在中国银行开立人民币和外汇帐户，也可以在经批准和指定的国外其它银行开立帐户。

9. 2合营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应采用日历年制，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公司会计采用国际通用的权责发生制和借贷记帐法记帐。一切记帐凭证，单据，报表，帐簿必须用中文书写，（也可以同时用甲乙双方同一种外国文字书写）。

第十章劳动管理

10. 1合营公司职工的雇佣，辞退，工资，福利，劳动保护，劳动保险及劳动纪律等事宜，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和董事会与合营公司工会签订的劳动合同办理，劳动合同订立后，即报当地劳动管理部门备案。

10. 2甲乙双方推荐及聘用的高级管理人员，高级工程师技术人员的工资及福利待遇等问题由董事会讨论决定。

第十一章技术和服务的提供

11. 1合营双方长期合作的一个重要目的，是由双方向合营公司提供先进和适用的技术和优质服务，推动合营公司业务，使其在国内获得卓越显著的经济效益，在国际市场上获得较强的竞争能力，技术和服务的提供将与公司从事的项目相结合，并支持项目的实施，公司还将根据具体情况制订培训计划，使其公司有关职员能成功地运用这些先进技术。技术和服务的提供方式，具体内容，费用标准等详见附件_____。

11. 2合营公司与合营双方

签订的有关技术或服务协议，其期限为_____年，协议期满后，合营公司仍有权使用这些技术。

第十二章 纳税

12. 1合营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税法规定交纳各种税金。

12. 2合营公司的职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交纳各种税金。

第十三章 保险

13. 1合营公司的各项保险均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投保，由公司经理向董事会提出公司的保险计划，经董事会讨论决定后，以合营公司的名义办理投保手续。

第十四章 违约责任

14. 1合营一方因不履行合同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条件，造成合营另一方损失时，受损失一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或采取其它补救措施。补救措施采取后尚不能完全弥补另一方所遭到的损失的，另一方仍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14. 2合营一方因违反合同而承担的赔偿责任，应相当于另一方因此而遭到的损失，并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其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14. 3合营一方未按期支付合同规定的应付金额，合营公司有权收取迟延支付金额的利息。从逾期第一个月起。

上述逾期的利息以各自出资的货币支付。

第十五章 不可抗力

15. 1合营双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及其它不能预见并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以致造成受事件直接影响的一方迟延履行或无法履行本合同，在符合下列全部规定的情况下不作为违约处理。

15. 1. 1不可抗力事件是阻止、阻碍、迟延受事件影响一方履行合同的直接原因。

15. 1. 2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在该事件发生的情况下，已经采取了所有能够实施的合理措施。

15. 1. 3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在遭受事件时，已立即通知合营他方。并在十五天以内，以书面形式提供事故情况，及处理结果和迟延履行或无法履行本合同的理由。并由该事故发生地的合法公证机关出具证明。

15. 2一旦事件影响已克服或处理结束。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必须立即通知合营他方。

第十六章争议的解决

16. 1合同发生争议时，合营各方应尽可能通过协商或第三者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协商解决的，可以提交中国仲裁机构或双方同意的其它仲裁机构仲裁。在中国仲裁应遵守中国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在其它机构仲裁应遵守该机构的仲裁程序。

16. 2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仲裁费用由败诉方负担或由仲裁裁定。

第十七章适用法律

17. 1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第十八章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8. 1经合营各方协商同意后，可以变更或修改合同，合营各方必须就此签订书面协议方能有效。

合营任何一方未征得合营他方的书面同意，不能将本合同章程和合同附件规定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者，违反上述规定以任何方式转让的合同均属无效。

前两款所述变更情况，按中国法律或行政规定，应由国家批准成立的合营合同，应经原审批机关批准方能有效。

18.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营一方有权通知他方解除合同。

18. 2. 1企业发生严重亏损，无力继续经营；

18. 2. 2另一方违反合同，以致严重影响订立合同时所期望的经济效益。

18. 2. 3另一方在约定期限内没有履行合同，在被允许迟延履行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合同。

18. 2. 4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合同的全部义务不能履行；

18. 2. 5合同约定的解除合同的条件已经出现。

18. 3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合同即告解除。

18. 3. 1仲裁机构裁决或法院判决终止合同；

18. 3. 2双方商定同意解除合同。

18. 4在合营合同解除时，双方有义务完成合营公司正在进行的项目。

第十九章合同生效及其它

19. 1按本合同原则订立的如下附件，包括章程，协议，附件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条款与附件条款发生矛盾时，应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19. 2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签字后，须经_____批准方能生效。

19. 3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代表在地签字。

中国技术进口总公司

代表签字：_____

甲方见证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国_____公司

代表签字：_____

乙方见证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

有关合资经营合同范文汇总六篇

有关合资经营合同

有关合资经营合同范文合集七篇

有关合资经营合同范文锦集六篇

有关合资经营合同本站合七篇

合资经营企业与合作经营企业的区别篇九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是中外合营者根据中国法律、经中国政府批准，在中国境内举办的，双方共同投资、共同经营、共担风险、共负盈亏的企业。而中外合营各方为设立合营企业明确相互权利、义务关系达成一致意见而订立的法律文件就是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以下简称合营企业合同）

合营企业合同属于我国涉外经济合同的一种，但由于这类合同的目的是为了设立企业，所以它与其他的涉外经济合同有所不同。对于这类合同的基本内容，《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件》第14条作了规定，所以双方当事人在订立合营企业合同时，一定要根据法律的规定。下面我们根据《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第14条的规定，参照本章合同格式对这类合同的主要条款加以说明。

根据《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的规定，合营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因此在合营企业合同中，合营企业的组织形式只能为有限责任公司。这是双方当事人都必须明确的问题，而据此，合营企业股东承担有限责任，即公司的注册资本是公司股东承担债务责任的最高限额。而合营企业的注册资本是合营各方所认缴的出资额之和，作为合营者来说，其最基本的义务就是缴纳出资。因而合同中的这一条款是合同的主要内容，是形成合营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的基础，在这一条款中，我们要注意明确以下问题：

1. 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之间的比例关系。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是两个不同的概念，确定二者的比例关系是为了明确企

业自身资产与企业借款之间的比例，在这一问题上，合营双方必须要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规定，如1987年3月国家工商局颁布的《关于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与投资总额比例的暂行规定》同时双方当事人还要考虑到许多因素，如企业的正常负债比率等，协商确定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的比例关系，以尽可能多地引进外资，发展合营企业。

2. 出资方式，根据《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件》第25条的规定，合营各方的出资方式主要有四种。（1）货币出资，以货币出资时，要明确规定货币币种、数额，以及人民币及外币的折算方法等。（2）实物出资，实物出资的内容非常广泛，可以包括厂房、设施、工具、原材料、运输工具等等，多为中方合营者所采用，为外方采用时多是为合营企业提供一些先进的设备。在这种出资方式下，当事人双方一定要明确规定作价方法，原则，计价依据，以做到公平合理，对外方以设备出资时，要规定好条件，如其设备必须达到一定先进水平，价格不能高于国际市场价格等，以防外方借此机会用一些质量低劣的设备欺骗我方。（3）工业产权，专有技术出资，对这种出资方式，我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第28条明确规定了以此种方式出资必须具有一定的条件。合营各方约定作为出资的工业产权，专有技术只有符合该法规定的条件，才能作为出资标的。以这种方式出资时，合营各方必须约定技术作价的方法，这非常重要，中方当事人一定要注意以免高价引进外方一些过时的技术。（4）土地使用权出资，这种方式往往是中方合营者最主要的出资方式。以这种方式出资时，要注意依法获得土地使用权，并且要依法作价。另外对于土地使用费在合营期内是否要调整及如何调整作出规定。

在这一条款中，合营各方依其自身经济利益之需确定其在组织机构中的管理权。在草拟签订这一条款时，必须根据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的规定。根据该法规定，合营企业的组织机构的基本形式必须是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所以合营各方只能有此约定，而不能有其他不同约定。另外，该法

及其实施条例对合营企业的组织机构的基本内容作了许多强制性规定，如规定董事长是合营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的权限范围某些重大事项的议事规则等等，这些规定合营各方必须遵守，在合同中不能加以改变，这是合营各方在签订这一条款时必须加以注意并加以遵守的。当然，这一条款中仍有许多内容是由合营各方以协商形式加以确定的，如董事长、副董事长由何方担任，董事名额的分配，经理的人选确定，以及经理的职权范围，等等。但在约定这些内容时要注意不违反法律规定。

这是合营企业生产经营中所涉及的最重要的问题。对于物资购买，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对此也有规定，合营各方一定要加以遵守。具体说来，合营各方应首先明确所需物资在国内工国际市场购买，再约定购买的方式以及所涉及的一些问题。

对于产品销售，也要首先明确是在国内市场亦或国际市场销售，在订立这一条款时，要注意我国有关的政策法律，如产品在国内、国际均有销售，则要规定内、外销比例。再者就是关于销售的价格、商标等问题。尤其在知识产权日益受到重视的今天，合营企业的中方当事人一定要注意商标问题，要注意利用合营企业创造出自己的商标。

合营企业的外汇管理是合营企业合同中的重要内容。由于我国实际严格的外汇管制，所以合营企业的外汇管理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在合营企业的外汇管理中，保持外汇收支平衡是其重要内容。解决这一问题一般有三种法律途径，一是合营企业多出口创汇，二是合营企业依法在国内销售一部分产品并收取外汇，三是由国家有关部门调剂，其中第一种最为有效。当然合营各方可依据具体情况，选择适于自己的途径。

在合营企业终止的情况下，需要对合营企业进行清算。因此这一条款也是合同的重要内容。合营各方在合营企业合同中主要应对以下内容作出约定：即清算委员会的任命，其责任

和权利，清算后财务的分配原则和次序等，以确保合营企业能依法终止并且尽可能地不遗留其他法律问题。

有关合资经营合同本站合七篇

合资经营合同本站合五篇

有关合资经营合同范文合集五篇

有关合资经营合同范文合集九篇

关于合资经营合同本站合六篇

合资经营企业与合作经营企业的区别篇十

中国_____公司和_____（国）_____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它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共同投资举办合资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第二章合资双方

第一条合资合同双方

合同双方如下：

1.1. “中国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是一个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法律组织和存在的企业法人，在中国注册，持有编号为_____的营业执照。

法定地址：

法人代表：

1.2. “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是一个按_____

国法律组织和存在的企业法人，在_____注册，持有编号为_____的营业执照。

法定地址：

法人代表：

1. 3. 各方均表明自己是按中国法律或_____国法律合法成立的有效法人，具有缔结本合资合同并履行本合同义务所需的全部法人权限。

第三章合资公司的成立

第二条按照中国的合资企业法和其它有关法律和法规，合同双方同意在中国境内_____省_____市建立合资公司。

第三条合资公司的中文名称为_____

合资公司的英文名称为_____

法定地址：_____

第四条合资公司为中国法人，受中国的法律、法规和有关规章制度（以下简称“中国法律”）的管辖和保护，在遵守中国法律的前提下，从事其一切活动。

第五条合资公司的法律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公司的责任以其全部资产为限，双方的责任以各自对注册资本的出资为限。合资公司的利润按双方对注册资本出资的比例由双方分享。

第四章生产和经营的目的范围和规模

第六条目的

合资双方希望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从事第七条所规定的经营活动，……（根据具体情况写），为投资双方带来满意的经济利益。

第七条合资公司生产和经营范围（略）

第八条合资公司生产规模（略）

第五章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

第九条总投资

合资公司的总投资额为_____人民币。

第十条注册资本

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_____人民币，其中：

甲方_____元，占_____％；

乙方_____元，占_____％。（如乙方以外币出资，按照缴款当日的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牌价折算成人民币）

第十一条双方将以下列作为出资：

1 1. 1. 甲方：现金_____元

机械设备_____元

厂房_____元

工地使用费_____元

工业产权_____元

其它_____元共_____元

11.2. 乙方：现金_____元

机械设备_____元

工业产权_____元

其它_____元共_____元

第十二条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由甲、乙方按其出资比例分_____期缴付，每期缴付的数额如下：（略）

第十三条贷款

总投资和注册资本之间的差额向银行贷款。可首先考虑向合资公司所在的国内银行或其它渠道借贷。甲、乙方按在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各自负责贷款担保。

如果合资公司董事会认为，除了第十一条规定的双方投资额和上述贷款外，合资公司的经营需要流动资金和其它资金，双方应按各自在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上述借款作担保。

如果不能按上述方式获得借款，董事会将按合同双方各自在合资公司中的资本比例向合同双方另外征集资金。除非合同双方另以书面形式明确表示同意，任何一方都没有义务再增加注册资本成为第三方借贷给合资公司的款项作担保。但是，如果合资公司的经营、利润状况良好，合同双方原则上同意再适当增加注册资本，即按经营发展状况和稳妥的股本筹措原则使用积累的储备基金。

第十四条资本转让

除非得到另一方的同意并经审批机关批准，合同任何一方都不得将其认缴的资本股份全部或部份转让给第三方。

如果一方将其认缴的资本股份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则另一方具有优先受让的权利，受让的条件不得苛刻于转让给第三方的条件。另一方特此表示，如果自己不行使优先受让权，即为同意上述转让。

第十五条抵押和担保

未经董事会一致同意，任何一方都不得将其认缴的资本股份全部或部分用作抵押，也不得用作担保。

第六章合资双方的责任

第十六条甲、乙双方应各自负责完成以下各项事宜：

16.1 甲方责任（根据具体情况写，主要有：）

- （1）按第五章规定出资并协助安排资金筹措；
- （3）向土地主管部门办理申请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手续；
- （4）协助合资公司组织合资公司厂房和其它工程设施的设计、施工；
- （5）协助办理乙方作为出资而提供的机械设备的进口报关手续和在中国境内的运输；
- （6）协助合资公司联系落实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
- （7）协助合资公司申请所有可能享受的关税和税务减免以及其它利益或优惠待遇；
- （8）协助合资公司招聘中方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和所需的其他人员；
- （9）协助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签证、工作许可证和

旅行手续等；

(10) 负责办理合资公司委托的其它事宜。

16.2 乙方责任：

(1) 按第五章规定出资并协助安排资金筹措；

(2) 办理合资公司委托在中国境外选购机械设备、材料等有关事宜；

(3) 提供需要的设备安装、调试以及试生产技术人员、生产和检验技术人员；

(4) 培训合资公司的技术人员和工人；

(6) 负责办理合资公司委托的其它事宜。

第七章 技术转让

第十七条 许可与技术引进协议

合资公司和_____公司的“许可与技术引进协议”应与本

第八章 商标的使用及产品的销售

第十八条 合资公司和_____公司就使用_____公司的商
标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所有同商标有关的事宜均应
按照“商标使用许可协议”的规定办理。

或合资公司的产品使用商标为_____。

第十九条 合资公司的产品，在中国境内外市场上销售，外销
部分占_____%，内销部分占_____%。

第二十条合资公司内销产品可由中国物资部门、商业部门包销或代销，或由中国外贸公司包销的占_____％。

第二十一条产品可由下述渠道向国外销售：

由合资公司直接向中国境外销售的占_____％。由合资公司与中国外贸公司订立销售合同，委托其代销，或由中国外贸公司包销的占_____％。由合资公司委托乙方销售的占_____％。

第九章 董事会

第二十二条合资公司注册登记之日，为合资公司董事会成立之日。

第二十三条董事会由_____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委派_____名，乙方委派_____名。董事长由甲方委派，副董事长由乙方委派。董事、董事长和副董事长任期4年，经委派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第二十四条董事会是合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合资公司的一切重大事宜：

1. 修改合资公司的章程；
2. 终止或解散合资公司；
3. 与其它经济组织合并；
4.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
5. 采纳、更改或终止集体劳动合同、职工工资制度和集体福利计划等；
6. 分红；

7. 批准年度财务报表，……（略）

第二十五条董事会的所有决议均需全体董事的多数表决方能通过，但第二十四条_____款所列事项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后方能通过。

第二十六条董事长是合资公司的法定代表。如果董事长不能行使其职责，应书面授权副董事长代理。

第二十七条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经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提议，董事长可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纪要归合资公司存档。

任何一名董事如不能出席会议，应以书面委托的形式指定一名代理出席会议和行使表决权。如果董事既不出席会议也不委托他人参加会议，应视作弃权。

第十章经营管理机构

第二十八条合资公司设经营管理机构，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一人，由_____方推荐，副总经理_____人，由甲方推荐_____人，乙方推荐_____人。总经理、副总经理由董事会聘请，任期_____年。

第二十九条总经理的职责是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各项决议，组织领导合资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

第三十条总经理、副总经理有营私舞弊或严重失职的，经董事会会议决议可随时撤换。

第十一章设备材料的采购

第三十一条合资公司生产中所需要的有关设备、仪器等物资，其采购权归合资公司。

第三十二条合资公司所需原材料、燃料、零部件、运输工具等，在条件相同情况下，尽先在中国购买。

第十二章 劳动管理

第三十三条合资公司职工的招聘、处罚、辞退、合同期限、工资、劳动保险、生活福利等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及其实施办法，经董事会研究制定方案，由合资公司和合资公司工会组织集体或个别地订立劳动合同。

甲方：_____

乙方：_____